

##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聘请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发来的《关于变更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函》获悉：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加快发展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若干意见的通知》精神，响应财政部、中注协做大做强注册会计师行业的号召，基于对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现状和发展趋势的深刻认识，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总所、深圳分所、珠海分所等部分团队和业务已合并至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是我国第一家转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被财政部、证监会授予第一批H股企业审计资格。

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经审计委员会三届五次会议提议，并经公司董事会九届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拟定，原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的我公司 2012 年审计工作，将由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履行。该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董事会作出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是合理的，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